

附錄二

公務員諮詢架構委員會

成員名單

蘇國榮先生，O.B.E., J.P. (主席)

陳洪珍女士

雅利安先生

鄧桂能先生

職權範圍

1. 考慮各方面就公務員諮詢架構諮詢文件所作出的回應意見。
2. 就下列各項問題提出建議：
 - (a) 如何加強管職雙方現時在中央層面的諮詢制度，尤其着重下列問題：
 - (i) 應否加強高級公務員評議會的代表性，如果應該，則採用什麼方式；
 - (ii) 應否加強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的代表性，如果應該，則採用什麼方式；
 - (iii) 應否成立一個紀律人員評議會/警察以外紀律人員評議會。
 - (b) 應否進一步擴展部門層面的諮詢，如果應該，則採用什麼方式。
 - (c) 如何使到管理當局與公務員團體或個別公務員之間現有的溝通途徑，發揮更大功效。
3. 考慮常委會所提出有關公務員諮詢架構的任何其他問題。